

# 长沙市天心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天森指办〔2021〕3号

## 关于切实做好春季特别是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的通知

各森林防灭火单位、南郊公园管理处：

为做好春季特别是清明节期间的森林防灭火工作，全面贯彻落实3月18日、25日全国和全省春季森林防灭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及领导指示，确保不发生森林火灾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现就做好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认识，确保认清形势。**当前天气逐渐回升，野外踏青出游人员增多。清明节前后祭祀用火、农事春耕用火大幅增加。各森林防灭火单位要充分认清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的严峻形势，切实加强领导，周密安排部署。严格落实行政首长负责制，把森林防灭火责任层层落实到位，对森林防灭火的每项工作、每个环节都指定专人负责，落实到地块山头，做到山有人管、林有人护、火有人扑、责有人担。

**二、加强宣传教育，营造浓厚防火氛围。**充分利用宣传车、

横幅、应急云广播、微信、手机短信等媒介宣传森林火灾的危害性及防火重要性，动员工作人员进村入户发放宣传资料、张贴标语、悬挂横幅、出动宣传车等有效方式，因地制宜开展各种宣传活动，特别是要将（至全区市民的森林防火公开信）内容宣传到位。要采取以案释法的方式，宣传非法野外用火行政案件、刑事案件，多措并举让森林防火宣传入心入脑。正面引导民众利用植树、献花、默哀等文明祭祀行为，努力破除陈旧上坟烧纸钱、点香烛、放鞭炮等封建祭祀习俗，营造全民参与、全民关注森林防火的良好氛围。

**三、加强火源管控，杜绝野外用火行为。**各森林防灭火责任单位要组织动员应急队伍、护林员，加强对坟山、墓葬集中区域守卡布点和巡逻引导，及时查禁各种野外火源，消除火灾隐患。对林区重点地段和入山路口，要派专人严防死守，采取“人盯人”的轮流战术，杜绝火种进山，禁止上坟烧纸、野外烧烤、林区燃放烟花爆竹等违法用火行为。要对林区墓地等重点区域实行重点防范，严格落实守护巡查人员包片巡查制度。

**四、切实突出重点，确保不留死角。**各森林防灭火责任单位要做好重点人员重点区域防范工作，力争将火源堵在山下林外。要将痴、呆、傻、精神病等智障人员，以及中小學生、上山放牧人员、春耕生产人员、踏青春游人员、野炊烧烤人员等作为需要严防的重点人群。各森林防灭火责任单位要将扑火物资器材要准备充足，扑火队员整装待发，在森林火灾易发的坟山、墓葬集中区域，要派扑火队员靠前驻防，随时应对突发的森林火灾事故；要坚持小火当作大火打和重兵扑救的理念，切实把火灾扑灭在初始状态，做好“打早、打小、打了”的准备。

**五、切实压实责任，确保措施到位。**各森林防灭火责任单位



要明确自身职责，将森林防灭火责任层层落实到位，压实属地管理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党政领导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亲自督查；分管领导要具体抓好落实，确保“林有人看，事有人管、火有人打”。各森林防灭火单位要与森林防灭火指挥机构加强沟通，密切联系，共同做好当前森林防火工作。

**六、加强值班值守，执行信息报告制度。**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并对值班情况进行调度。执行落实森林火灾报告制度，及时、准确上报火灾信息。清明节期间，实行森林火灾“日报告”常态化，各森林防灭火责任街道要于每天下午 16:00 前向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85899817）报告当日情况，紧急情况随时上报。凡因值班、带班人员责任不落实，迟报、漏报、瞒报火情，造成重大损失和严重影响的，依法依规严肃追责。同时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将结合实际不定时对各森林防灭火责任街道、防火点进行巡查，确保通知精神落实到森林防火工作的“最后一公里”。（请区森林防灭火成员单位于 3 月 31 日下班前将清明节假期值班表发送至邮箱：350243953@qq.com，联系人：岑双，15111228553）

附件：《清明节文明祭祀倡议书》

长沙市天心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26 日



... ..

... ..



... ..

... ..

附件：

## 清明节文明祭祀倡议书

亲爱的广大居民朋友：

清明节是我们缅怀先烈、祭奠祖先的传统节日。为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巩固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树立文明节俭祭祀新风，倡导绿色文明祭祀风尚，深化殡葬移风易俗，防止森林火灾的发生，确保广大民众身体健康、平安祭祀，特发出如下倡议：

一、传承优良传统文明祭祀。要自觉破除焚烧香烛纸钱、燃放鞭炮烟花等陈规陋习，大力提倡文明祭奠、低碳祭扫，积极推广鲜花祭祀、植树祭祀、网上祭奠等现代祭扫方式，减少现场祭祀，防范火灾的发生。要自觉维护祭扫场所公共秩序，祭扫时听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严防事故发生。要弘扬尊老爱老的传统，老人在世时多尽孝道，做到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人去世后，从俭办丧，让逝者欣慰、生者无憾。要传承红色基因，组织党员干部群众、青少年学生在清明节期间到烈士陵园、公园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讲党课、感党恩等祭先烈、敬先贤活动，进一步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营造良好的文明祭先贤的社会风尚。

二、增强防火意识安全祭祀。星火可毁万亩林，要充分认识森林火灾带来的严重性和危害性，增强防火意识，严防森林火灾



的发生。要合理安排祭扫时间，文明出行，优先选乘公共交通工具，错峰祭扫，不携带任何火种和易燃物品入山。祭扫时严禁燃放鞭炮、焚烧祭扫用品，杜绝一切野外用火，防止引发森林火灾，共同维护优美清新的城乡环境。

三、提升引领作用健康祭祀。广大党员、公职人员及广大志愿者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头文明节俭祭祀。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自觉抵制人情歪风，不操办“清明会”、不铺张浪费、不搞宗族大型聚集活动，及时劝阻不文明祭祀行为，自觉抵制封建迷信活动，带头文明节俭平安祭祀，推行绿色环保祭祀，以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身边的群众。全区人民要积极行动，参与到森林防火中来，对野外违规用火行为，要履行制止、举报的权利和义务。发现森林火情，要立即向当地人民政府或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报告（报警电话：85899817 或 12119）。文明祭祀慰先人，森林防火保平安。让我们共同携手，保护生态资源环境、助力乡村振兴、为推动“智慧天心、融城核心”建设做出贡献。